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5303 公司简称:园林股份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园林股份	605303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炎良	
电话	0571-86020323	
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凯旋路226号办公楼	
电子信箱	ir@hzyllh.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466,933,743.31	2,655,813,183.87	-7.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58,435,488.22	1,224,855,442.11	-5.4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22,270,566.32	309,995,282.61	3.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422,218.47	-60,990,421.01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8,720,786.22	-60,888,607.1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514,734.80	-200,869,758.93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6	-4.51	减少0.5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38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38	不适用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75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	38,510,000
杭州国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67	78,471,600	78,402,600		
杭州风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21	14,850,000	14,850,000	无	0
浙江亿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4	6,032,032	0	无	0
马杰	境内自然人	2.32	3,748,200	0	无	0
杭州金海棠雨露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17	1,880,000	0	无	0
浙江舟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4	1,834,983	0	无	0
杭州叩问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99	1,596,169	0	无	0
浙江金海棠阳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97	1,570,000	0	无	0
竺笋	境内自然人	0.42	669,700	0	无	0
顾明志	境内自然人	0.34	551,7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园融集团、风舞投资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吴光洪;亿品创投、舟洋创投的基金管理人均为浙江新干世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金海棠雨露和金海棠阳光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浙江金海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303 证券简称:园林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6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一一行业信息披露》之《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八号一一建筑》的相关规定,现将2024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新签项目的数量、合计金额情况

2024年4-6月,公司及下属公司新签项目合同17项,合计金额为人民币12,394.78万元。新签项目合同中,工程施工项目6项;工程设计项目11项。

二、本年累计签订项目的数量及合计金额

2024年1-6月,公司及下属公司新签项目合同28项,合计金额为人民币15,402.17万元。本年签订项目合同中,工程施工项目8项;工程设计项目20项。

三、已签约尚未执行的重大项目进展情况

1、新野县乡村振兴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治理项目(EPC)工程总承包

该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19日披露的《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5)。目前该项目因专项资金未到位,尚未进入执行阶段。

2、串场河景观带建设工程(步湖路至伍佑港段)总承包

该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5日披露的《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目前该项目因工作面移交原因,尚未进入执行阶段。

3、徽秀文旅项目(EPCO)

该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3日披露的《关于签订特别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目前,该项目尚在前期勘察阶段及政府落实工作面的过程中。

特此公告。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5303 证券简称:园林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5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园林股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7号")、《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等规定;于2024年3月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的规定。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

(一)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

财政部于2023年10月25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

1、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17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一一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本公司执行该规定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17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当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该解释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企业无需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的中期报告中披露该规定要求的信息。

3、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17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一一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2023年8月1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三)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2024年3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本公司执行该规定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等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5303 证券简称:园林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4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上半年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各项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根据结果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4年上半年计提金额(元)
一、信用减值损失	63,022,296.84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90,703.8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6,998,714.0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485,713.37
二、资产减值损失	-8,473,953.55
其中: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8,473,953.55
合计	54,548,343.29

注: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未经审计。

二、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说明

1、计提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合同资产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一一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计提情况

2024年上半年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共计63,022,296.84元。

2024年上半年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共计-8,473,953.55元。

三、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54,548,343.29元,减少公司2024年上半年合并报表利润总额54,548,343.29元。

特此公告。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5303 证券简称:园林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3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8月30日(星期五)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20日通过专人送达及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忆明召集并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5303 证券简称:园林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2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8月30日(星期五)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20日通过专人送达及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吴光洪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5303 证券简称:园林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7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3/12/1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500万元~1,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73.56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4562%
累计已回购金额	599.7048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6.39元/股~10.22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00元/股(含);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3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2)。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8月,公司未开展回购股份。

截至2024年8月底,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735,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562%,购买的最高价为10.22元/股、最低价为6.39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5,997,048.00元(不含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0369 公司简称:西南证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为积极响应监管号召,提高股东回报,推动一年多次分红,公司在2023年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基础上,结合2024年半年度经营情况制定的公司2024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4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6,645,109,12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实际分配现金利润为66,451,091.24元。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西南证券	600369	*ST长运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军	刘瑞
电话	023-63786433	023-63786433
办公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金沙门路32号西南证券总部大楼	重庆市江北区金沙门路32号西南证券总部大楼
电子信箱	dshb@wsc.com.cn	dshb@wsc.com.cn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9,593,457,090.85	84,675,013,375.10	-6.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540,187,825.42	25,410,020,799.84	0.5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91,096,619.07	1,472,146,973.21	-19.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0,267,640.14	461,910,548.83	-26.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8,793,010.32	462,029,392.55	-24.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4,333,687.23	338,234,117.40	803.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3	1.83	减少0.5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7	-2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7	-28.57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5,62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	240,000,000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89	1,853,443,610	330,000,000	无	0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37	689,293,065	0	质押	240,000,000
重庆市江北嘴中央商务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03	400,500,000	0	无	0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94	328,427,012	0	无	0
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14	275,136,700	0	无	0
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1	200,000,000	0	无	0
重庆市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1	120,000,000	0	无	0
招商财富资管—招商银行—招商财富—招商银行—渝富4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61	107,218,242	0	无	0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0	100,000,00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5	89,571,021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渝富资本通过招商财富资管—招商银行—招商财富—招商银行—渝富4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增持公司股份。 2.重庆市国资委拟将其持有的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80%股权无偿划转给渝富控股,该无偿划转事项可能导致渝富资本和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2西南01	137502.SH	2022-07-07	2025-07-11	1,500,000,000.00	3.01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2西南02	137503.SH	2022-07-07	2027-07-11	500,000,000.00	3.49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2西南03	137639.SH	2022-08-09	2025-08-11	2,000,000,000.00	2.76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	23西南C1	115736.SH	2023-08-10	2026-08-14	2,000,000,000.00	3.29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3西证01	115918.SH	2023-09-04	2026-09-06	2,000,000,000.00	3.08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61.53	65.0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81	1.98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369 证券简称:西南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4-031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8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相关材料,于2024年8月27日发出补充通知,于2024年8月30日在公司总部大楼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均出席现场会议。本次会议由倪月敏监事会主席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二、关于公司2024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4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6,645,109,12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实际分配现金利润为66,451,091.24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次会议同时听取了《关于进一步优化落实公司中期战略规划的议案》。

特此公告。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369 证券简称:西南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4-032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1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2024年6月30日,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2,704,567,734.96元(以上财务数据均未经审计)。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6,645,109,124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6,451,091.24元(含税),占2024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9.53%。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股东利益、公司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态及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369 证券简称:西南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4-030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8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相关材料,于2024年8月23日和8月27日发出补充通知和相关材料,于2024年8月30日在公司总部大楼以现场和视频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杨雨松董事、李军董事、张敏董事出席现场会议,谭鹏董事、江峡董事、黄琳独立董事、徐秉晖独立董事和付宏恩独立董事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杨雨松董事、总经理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以下议案:

一、关于推举公司董事履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务的议案

同意推举公司董事、总经理杨雨松先生(简历附后)履行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务,并召集和主持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会议,直至公司按《公司章程》产生新任董事长、法定代表人之日止。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事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张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事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关于进一步优化落实公司中期战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四、听取《关于公司经理层2024年上半年度董事会授权事项行权情况的报告》

五、关于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六、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以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

本议案事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七、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

本议案事前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八、关于公司2024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4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6,645,109,12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实际分配现金利润为66,451,091.24元。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特此公告。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杨雨松先生简历

1972年6月生,管理学硕士,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曾任华夏证券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投资银行部副经理、重庆临江支路营业部副总经理、贵阳合群路营业部总经理,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总经理助理,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现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投资管理部部长、产业事业部部长、金融事业部部长、职工董事、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长,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商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序先生简历

1972年2月生,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中共党员。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曾任西南航空重庆公司财务部财务管理项目经理,中国证监会重庆监管局机构处副处长、办公室副主任、上市处副处长,重庆市金融工作办公室金融市场处调研员,重庆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裁,重庆股份转让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裁,重庆股权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等职务。

张序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600369 证券简称:西南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4-029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吴坚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到龄退休,吴坚先生提出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战略与ESG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吴坚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吴坚先生的辞职自其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吴坚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4-063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7月1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董事会对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鉴于2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将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500,000份股票期权;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达标,公司同意注销当期不得行权的